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規定而作出。茲載列該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康典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13年8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康典和何志光；非執行董事為趙海英、孟興國、劉向東、王成然、陳志宏、張志明和趙令歡；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CAMPBELL Robert David、陳憲平、王聿中、張宏新、趙華和方中。

A股股票代码：601336
H股股票代码：1336

A股股票简称：新华保险
H股股票简称：新华保险

编号：临2013-27号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王成然因公务未能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委托董事赵海英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张志明因公务未能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委托董事陈志宏代为出席并表决。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3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和材料。本次会议于2013年8月27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险大厦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5人，实际出席董事15人，其中：现场出席会议董事9人；董事长康典、董事赵海英、董事赵令欢、独立董事张宏新因公务不能现场出席会议，以电话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董事王成然委托董事赵海英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张志明委托董事陈志宏代为出席并表决。会议由董事长康典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A 股 2013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H股2013年中期报告和中期业绩公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3年上半年集团偿付能力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委托资金运用相关事项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审议通过本议案所述公司与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将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本议案所述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赵海英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本议案所述公司与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王成然回避表决。

(五)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对董事会资产管理授权方案〉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会对经营管理层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会对经营管理层授权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三年资产配置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3年保险资金运用投资指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高管人员绩效考核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康典、何志光回避表决

(十一) 会议审议通过《新华保险2013年高管人员绩效考核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康典、何志光回避表决

(十二)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处置珠海固定资产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莲花池养老公寓项目的议案》，同意将莲花池大厦按照固定资产经评估后的公允价值，以实物增资方式注入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华家园养老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产品定价管理指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妇基会合作开展雅安地震公益项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第四、十、十一和十四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7日

附件：独立董事意见

一、审阅《关于公司委托资金运用相关事项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独立董事应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需要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关于公司委托资金运用相关事项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董事会《日常关联交易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委托资金运用相关事项预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委托资金运用的日常业务。该等交易按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具体交易条款系根据市场状况及适用行业惯例按公平、公正原则协商订立，预计交易总额上限合理，有利于公司委托资金运用相关日常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审议《关于修订〈高管人员绩效考核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独立董事应对公司董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或薪酬激励措施发表独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关于修订〈高管人员绩效考核制度〉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新华保险 2013 年高管人员绩效考核方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独立董事应对公司董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或薪酬激励措施发表独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新华保险 2013 年高管人员绩效考核方案》，发表

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关于投资莲花池养老公寓项目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独立董事应就非经营计划内的投资、租赁、资产买卖、担保等重大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关于投资莲花池养老公寓项目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

CAMPBELL Robert David

王聿中

张宏新

陈宪平

赵 华

FONG Chung Mark (方中)

2013年8月27日